

股票代碼：6277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125號3樓
電 話：(02)8692-67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0
(七)關係人交易	50～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5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其 他	5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57
3.大陸投資資訊	57～58
(十四)部門資訊	58～6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尚仲



日 期：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宏正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正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正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正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附註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宏正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因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包括人工及系統控制)之有效性；檢視重要銷售合約之會計處理是否允當；比較最近期及上年度之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異動及分析各產品別收入與價量變化，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進行抽樣，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歸屬期間及認列之正確性，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之退回或折讓情形，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收入認列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附註五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續後衡量雖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但由於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有高於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存貨之續後衡量需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證據估計，故認為此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宏正集團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如存貨跌價之政策；檢視本期採用之存貨評價方法與假設是否與上期一致，並評估該評價方法與假設是否需因應本期之營運及經濟情況而進行調整；取得存貨評價計算表，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評估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並抽核原始相關交易憑證，以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檢視過去三年度及本期提列或迴轉存貨備抵損失評價之理由，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備抵損失之正確性；評估宏正集團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宏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正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正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正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正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正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麟
王勇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三日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金	%	金	%		金	%	金	%
11xx 資 產					21xx 負債及權益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40,404	14	794,504	14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734,695	12	652,330	11
1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980,748	16	950,760	17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13,661	-	16,853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8,661	-	7,138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447	-	1,58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8,580	-	11,455	-	2150 應付票據	4,085	-	5,052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7,586	-	6,82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465,073	8	370,692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696,512	12	591,910	10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及(十六))	488,104	8	469,129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541	-	2,23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5,371	2	90,547	2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816,614	14	771,819	1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	19,834	-	18,406	-
1410 預付款項	53,568	1	52,88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9,360	1	22,88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856	1	17,141	-	流動負債合計	1,882,630	31	1,647,471	28
流動資產合計	3,445,070	58	3,206,670	56	25xx 非流動負債：				
15xx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36,169	1	48,477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21,780	-	21,78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72,298	3	212,429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80,117	3	166,323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一))	107,131	2	100,692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2,024,879	34	2,026,920	35	2645 存入保證金	1,695	-	1,766	-
1805 商譽	2,756	-	2,756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326	1	29,47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49,667	3	182,502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350,619	7	392,834	7
1915 預付設備款	8	-	5,919	-	負債合計	2,233,249	38	2,040,305	35
1920 存出保證金	15,260	-	8,940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十二)、(十三)及(十八))：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九)	112,707	2	127,771	2	3110 普通股股本	1,194,711	20	1,194,711	2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	-	1,089	-	資本公積：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07,177	42	2,544,000	44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16,913	5	316,913	6
					3250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50	-	50	-
					3260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	70,194	1	66,063	1
						387,157	6	383,026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41,329	17	962,497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332	1	876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23,403	17	1,137,164	20
						2,130,064	35	2,100,537	3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2,885)	(1)	(62,784)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60)	-	(2,548)	-
						(94,045)	(1)	(65,332)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617,887	60	3,612,942	63
					36xx 非控制權益	101,111	2	97,423	2
					3xxx 權益合計	3,718,998	62	3,710,365	65
1xxx 資產總計	\$ 5,952,247	100	5,750,670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952,247	100	5,750,670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尚仲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陳健南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4,947,321	100	4,935,7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八)、(十)、(十一)、(十六)及七)	2,022,661	41	1,973,171	40
5900 營業毛利	2,924,660	59	2,962,576	6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八)、(十一)、(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79,970	21	1,049,067	21
6200 管理費用	532,573	11	569,287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5,934	9	404,310	8
營業費用合計	2,038,477	41	2,022,664	41
6900 營業淨利	886,183	18	939,912	1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七)及(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19,475	-	15,52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432	-	25,838	-
7050 財務成本	(14,467)	-	(12,44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3,358	1	39,38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798	1	68,306	1
7900 稅前淨利	946,981	19	1,008,218	2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208,787	4	212,685	4
本期淨利	738,194	15	795,533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七)、(十一)、(十二)及(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263)	-	6,53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59	-	(1,153)	-
	(4,404)	-	5,3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21)	(1)	(69,061)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23	-	77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15)	-	29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8,413)	(1)	(67,997)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2,817)	(1)	(62,61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05,377	14	732,918	15
860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26,748	15	788,320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11,446	-	7,213	-
	\$ 738,194	15	795,533	1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93,747	14	729,354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11,630	-	3,564	-
	\$ 705,377	14	732,918	1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6.08		6.6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5.99		6.48	

董事長：陳尚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陳健南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94,711	336,527	892,026	-	1,035,952	1,927,978	2,641	(3,518)	(877)	3,458,339	91,686	3,550,02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0,471	-	(70,471)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76	(876)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21,250)	(621,250)	-	-	-	(621,250)	(12,527)	(633,7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6,499	-	-	-	-	-	-	-	46,499	-	46,499
本期淨利	-	-	-	-	788,320	788,320	-	-	-	788,320	7,213	795,5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489	5,489	(65,425)	970	(64,455)	(58,966)	(3,649)	(62,6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93,809	793,809	(65,425)	970	(64,455)	729,354	3,564	732,918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14,700	14,700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94,711	383,026	962,497	876	1,137,164	2,100,537	(62,784)	(2,548)	(65,332)	3,612,942	97,423	3,710,36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832	-	(78,832)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4,456	(64,456)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92,933)	(692,933)	-	-	-	(692,933)	(7,942)	(700,8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131	-	-	-	-	-	-	-	4,131	-	4,131
本期淨利	-	-	-	-	726,748	726,748	-	-	-	726,748	11,446	738,1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88)	(4,288)	(30,101)	1,388	(28,713)	(33,001)	184	(32,8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2,460	722,460	(30,101)	1,388	(28,713)	693,747	11,630	705,377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94,711	387,157	1,041,329	65,332	1,023,403	2,130,064	(92,885)	(1,160)	(94,045)	3,617,887	101,111	3,718,99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尚仲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陳健南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46,981	1,008,2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9,811	80,597
壞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766)	234
利息費用	14,467	12,445
利息收入	(4,119)	(2,544)
股利收入	(407)	(2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43,358)	(39,3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60	(2,3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87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80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5,175	56,5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9,988)	(476,294)
應收票據	2,875	9,604
應收票據—關係人	(759)	(6,827)
應收帳款	(102,348)	(45,418)
其他應收款	(310)	(2,480)
存貨	(43,001)	63,217
預付款項	(683)	7,022
其他流動資產	(12,715)	1,6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6,929)	(449,5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867	9
應付票據	(967)	(4,661)
應付帳款	94,381	(58,704)
其他應付款	18,975	24,380
負債準備	1,428	1,396
其他流動負債	6,478	2,04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35	(6,86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56	1,2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7,053	(41,1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9,876)	(490,757)
調整項目合計	(4,701)	(434,2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42,280	573,986
收取之股利	33,887	22,575
支付之所得稅	(154,837)	(184,5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21,330	411,9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900)	(65,8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43	5,19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320)	35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15,064	(4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86	56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1	(5,871)
收取之利息	4,119	2,5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707)	(63,0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2,365	55,576
償還長期借款	(17,268)	(16,853)
存入保證金增加	(71)	(289)
發放現金股利	(700,875)	(633,777)
支付之利息	(14,467)	(12,445)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4,7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0,316)	(593,08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9,407)	(47,3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5,900	(291,5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4,504	1,086,1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0,404	794,504

董事長：陳尚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陳健南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七月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週邊設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報告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此一版本與前一版本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準則及解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8,661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21,780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16,500千元及增加16,500千元。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合併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合併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將不會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產生重大影響。

(3)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將不會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7.6.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 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企業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 若企業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企業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2017.10.12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包括投資其特別股或實質上構成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者，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失超過其普通股投資，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就各項組成部分認列投資損益。
2018.2.7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修正條文闡明： - 於修正、縮減或清償確定福利計畫時，企業使用更新後之精算假設以決定計畫改變後之剩餘報導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 - 於計算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時不考慮資產上限影響數，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TOPMOST)	各項投資	100 %	100 %
本公司	ATEN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JAPAN)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00 %	100 %
本公司	ATEN US HOLDINGS INC. (以下簡稱ATEN US)	各項投資	100 %	100 %
本公司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FOREMOST)	各項投資	100 %	100 %
本公司	ATEN INFOTECH N.V. (以下簡稱ATEN INFOTECH)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00 %	100 %
本公司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電科技公司)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00 %	100 %
本公司	ATEN RESEARCH INC. (以下簡稱ATEN RESEARCH)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95 %	95 %
本公司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COMPUTER)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90 %	90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視覺工場公司)	特殊印刷	60 %	60 %
本公司	宏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正科技公司)	各項投資	100 %	100 %
本公司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元公司)	各項投資	100 %	100 %
本公司	ATEN ANZ PTY LTD. (以下簡稱ATEN ANZ)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100 %	100 %
本公司	正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正陞公司)(註一)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51 %	51 %
本公司	ATEN INFO COMMUNICATION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以下簡稱ATEN土耳其)(註二)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100 %	100 %
本公司	ATEN POLAND SP Z.O. O (以下簡稱ATEN POLAND)(註三)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100 %	- %
TOPMOST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EXPAND)	各項投資	100 %	100 %
TOPMOST	ATEN EUROPE LIMITED (以下簡稱ATEN EUROPE)	各項投資	100 %	100 %
TOPMOST	I/O MASTER INC. (以下簡稱I/O MASTER)	各項投資	100 %	100 %
FOREMOST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騰達公司)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70 %	70 %
FOREMOST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嘉騰公司)	製造買賣電子週 邊產品	100 %	100 %
EXPAND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亞騰公司)	製造電子週邊產 品	100 %	100 %
ATEN EUROPE	ATEN UK LIMITED (以下簡稱ATEN UK)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100 %	100 %
ATEN EUROPE	ATEN KOREA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KOREA)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85 %	85 %
ATEN US	ATEN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ATEN TECHNOLOGY)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97 %	97 %
ATEN US & ATEN TECHNOLOGY	ATEN NEW JERSEY INC. (以下簡稱ATEN NEW JERSEY)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98 %	98 %
I/O MASTER	ATEN CANADA TECHNOLOGIES INC. (以下簡稱ATEN CANADA)	研發技術中心	100 %	100 %
I/O MASTER	IOGEAR, Inc. (以下簡稱IOGEAR)	買賣電子週邊產 品	100 %	100 %

註一：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於台灣成立。

註二：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六日於土耳其成立。

註三：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四日於波蘭成立。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本期淨利(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依持有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款項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款項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成本係採標準成本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全數列為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與其原始成本之差認列為當期存貨跌價損失，帳列營業成本項下。若後續期間跌價金額減少則於回升時予以迴轉營業成本。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以及符合要件資本化之財務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三年
房屋及建築	二～六十年
機器設備	三～十年
其他設備	二～十二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無形資產－商譽

1.原始認列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將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成本比較，若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應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每年定期進行商譽之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應立即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及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關聯企業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驊公司)之表決權低於20%，惟合併公司可指派信驊公司董事會八席董事席次中之一席董事，並參與信驊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決定，而對信驊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續後衡量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	\$ 4,633	19,519
活期存款及外幣存款	641,359	494,809
支票存款	31,426	20,199
定期存款	162,986	259,977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840,404</u>	<u>794,504</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6.12.31	105.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 980,612	947,879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136	2,881
合 計	<u>\$ 980,748</u>	<u>950,760</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u>\$ 2,447</u>	<u>1,580</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 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 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u>\$ -</u>	<u>8,139</u>	<u>-</u>	<u>7,867</u>
下跌1%	<u>\$ -</u>	<u>(8,139)</u>	<u>-</u>	<u>(7,867)</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 衍生金融資產

	帳面價值	幣 別	名目本金
106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24	EUR/TWD	20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8	GBP/TWD	6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104	JPY/TWD	48,000
105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59	CNY/TWD	3,00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51	GBP/TWD	105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1,632	JPY/TWD	88,300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1,139	USD/KRW	1,740

2. 衍生金融負債

	帳面價值	幣 別	名目本金
106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112	GBP/TWD	275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112	JPY/TWD	109,00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828	EUR/TWD	2,70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521	CNY/TWD	9,40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70	AUD/TWD	180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804	USD/KRW	1,700
105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209	GBP/TWD	345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117	JPY/TWD	49,50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1,245	USD/TWD	1,800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9	USD/KRW	100

上述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合約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日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四日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u>8,661</u>	<u>7,138</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 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 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87	-	71	-
下跌1%	\$ (87)	-	(71)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款項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	\$ 8,580	11,455
應收票據－關係人	7,586	6,827
應收帳款	693,310	599,0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8,179	43
其他應收款	3,541	3,231
減：備抵減損	5,977	8,231
	<u>\$ 715,219</u>	<u>612,423</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5.12.31
逾期1~30天	\$ 72,605	55,948
逾期31~60天	96	1,705
逾期61~90天	7	8
超過90天	27	6,966
	<u>\$ 72,735</u>	<u>64,627</u>

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8,231	-	8,231
減損損失迴轉	(1,766)	-	(1,766)
匯率影響數	(488)	-	(48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977</u>	<u>-</u>	<u>5,977</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8,198	-	8,198
認列減損損失	1,000	-	1,000
減損損失迴轉	(766)	-	(766)
匯率影響數	(201)	-	(20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231</u>	<u>-</u>	<u>8,231</u>

備抵減損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往來銀行對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具有優先受償順位之金額分別為224,121千元及146,679千元。

(五)存 貨

合併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製 成 品	\$ 506,161	487,471
在 製 品	103,499	94,838
原 物 料	206,954	189,510
	<u>\$ 816,614</u>	<u>771,819</u>

合併公司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已認列為銷貨成本，其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3,419	4,850
存貨盤損(盈)淨額	263	(180)
存貨報廢損失	5,692	5,476
合 計	<u>\$ 9,374</u>	<u>10,146</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往來銀行對合併公司存貨具有優先受償順位之金額分別為220,523千元及214,105千元。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280	14,280
光興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500	7,500
泰榮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合 計	<u>\$ 21,780</u>	<u>21,780</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因泰榮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經評估後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因光興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經評估後提列減損損失7,800千元。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	<u>\$ 180,117</u>	<u>166,323</u>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3,358	39,388
其他綜合損益	(215)	294
綜合損益總額	<u>\$ 43,143</u>	<u>39,682</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關聯企業具有公開報價者之公允價值為2,002,977千元。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23,549	7,395	771,135	140,226	302,400	926	2,545,631
增 添	-	-	15,002	21,347	41,743	2,808	80,900
處 分	-	-	(3,711)	(4,613)	(20,891)	-	(29,215)
重 分 類	-	-	-	26,966	473	(924)	26,5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3)	(95)	5,568	751	(4,230)	(2)	1,60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3,166</u>	<u>7,300</u>	<u>787,994</u>	<u>184,677</u>	<u>319,495</u>	<u>2,808</u>	<u>2,625,440</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326,216	7,386	785,391	191,898	292,882	1,183	2,604,956
增 添	-	-	5,923	11,522	47,452	926	65,823
處 分	-	-	(10,588)	(59,310)	(31,384)	-	(101,282)
重 分 類	-	-	-	43	1,376	(1,183)	2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67)	9	(9,591)	(3,927)	(7,926)	-	(24,10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3,549</u>	<u>7,395</u>	<u>771,135</u>	<u>140,226</u>	<u>302,400</u>	<u>926</u>	<u>2,545,631</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5,571	243,142	80,922	189,076	-	518,711
折 舊	-	153	24,411	28,625	36,622	-	89,811
處 分	-	-	(3,711)	(3,697)	(20,304)	-	(27,712)
重 分 類	-	-	-	20,892	-	-	20,8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	1,578	(901)	(1,791)	-	(1,14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697</u>	<u>265,420</u>	<u>125,841</u>	<u>203,603</u>	<u>-</u>	<u>600,561</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5,414	231,959	118,982	190,555	-	546,910
折 舊	-	168	24,167	23,072	33,190	-	80,597
處 分	-	-	(10,588)	(58,760)	(29,102)	-	(98,450)
重 分 類	-	-	-	-	(27)	-	(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	(2,396)	(2,372)	(5,540)	-	(10,31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571</u>	<u>243,142</u>	<u>80,922</u>	<u>189,076</u>	<u>-</u>	<u>518,711</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323,166</u>	<u>1,603</u>	<u>522,574</u>	<u>58,836</u>	<u>115,892</u>	<u>2,808</u>	<u>2,024,879</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323,549</u>	<u>1,824</u>	<u>527,993</u>	<u>59,304</u>	<u>113,324</u>	<u>926</u>	<u>2,026,920</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1,326,216</u>	<u>1,972</u>	<u>553,432</u>	<u>72,916</u>	<u>102,327</u>	<u>1,183</u>	<u>2,058,046</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往來銀行對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具有優先受償順位之金額分別為14,003千元及13,847千元。

(九)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06.12.31				
擔保銀行借款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45	107	\$ 20,000
擔保銀行借款	USD	3.81~4.05	107	138,793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88~3.56	107	364,001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90	107	76,881
無擔保銀行借款	JPY	1.70	107	64,901
無擔保銀行借款	GBP	1.79	107	16,084
無擔保銀行借款	CNY	4.65~4.7850	107	54,035
合 計				<u>\$ 734,695</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USD	3.25~3.45	106	\$ 161,395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45	106	28,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0.99~2.80	106	193,534
無擔保銀行借款	AUD	2.92	106	3,029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40~0.90	106	189,919
無擔保銀行借款	JPY	1.68	106	12,407
無擔保銀行借款	GBP	1.56	106	17,829
無擔保銀行借款	CNY	6.29~10.04	106	46,217
合 計				<u>\$ 652,330</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336,784千元及1,396,681千元。

2.長期借款

106.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EUR	2.95	112	\$ 34,257
擔保銀行借款	KRW	2.46	107	3,607
擔保銀行借款	JPY	2.13	109	11,966
合 計				<u>\$ 49,830</u>
流 動				\$ 13,661
非 流 動				36,169
合 計				<u>\$ 49,830</u>

105.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EUR	2.95	112	\$ 38,000
擔保銀行借款	KRW	2.46	107	10,353
擔保銀行借款	JPY	2.13	109	16,977
合 計				<u>\$ 65,330</u>
流 動				\$ 16,853
非 流 動				48,477
合 計				<u>\$ 65,330</u>

3.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8,40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2,72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u>(21,29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34</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7,01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7,89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u>(16,497)</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06</u>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電子週邊設備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09,051	236,12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01,920)</u>	<u>(135,437)</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107,131</u>	<u>100,692</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1,920千元（包含在途應付退休金26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36,129	250,82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809	6,60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336	(7,68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15	36
計畫支付之福利	(37,338)	(13,64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09,051</u>	<u>236,129</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5,437	136,725
利息收入	2,014	2,03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12)	(1,11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619	11,43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7,338)	(13,64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1,920</u>	<u>135,43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368	2,95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426	1,614
	<u>\$ 3,794</u>	<u>4,564</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1,456	1,947
推銷費用	807	882
管理費用	1,123	1,242
研究發展費用	408	493
	<u>\$ 3,794</u>	<u>4,564</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40,037)	(46,572)
本期認列	(5,263)	6,53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5,300)</u>	<u>(40,037)</u>

(6)精算假設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00%~1.40%	1.00%~1.50%
未來薪資增加	2.50%~3.00%	2.50%~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57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4,039)	4,22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00%)	17,703	(15,139)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4,382)	4,58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00%)	19,498	(16,66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4,944千元及40,37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及合併國外子公司當地社保局。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06.12.31	105.12.31
帶薪假負債	\$ <u>38,646</u>	<u>34,234</u>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10,767	189,01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4,457</u>	<u>1,692</u>
	<u>215,224</u>	<u>190,70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6,437)</u>	<u>21,977</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u>208,787</u>	<u>212,68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859</u>	<u>(1,153)</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 <u>946,981</u>	<u>1,008,218</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0,986	171,396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9,200	44,678
依稅法調整數	2,176	(3,400)
租稅獎勵	(10,500)	(9,000)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292)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3	58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457	1,692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17,520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	-
其 他	15,224	6,733
合 計	\$ <u>208,787</u>	<u>212,685</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12.31	105.12.31
課稅損失	\$ <u>2,046</u>	<u>3,765</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及最後抵減年限列示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 之 虧 損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 7,101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1,445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3,407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79	民國一一六年度
	\$ <u>12,032</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確定福 利計畫	未 實 現 銷貨毛利	採用權益 法評價認 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15,469	77,756	(164,562)	41,410	(29,927)
貸記(借記)損益表	154	(5,434)	31,195	(19,478)	6,437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859	-	-	-	859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6,482</u>	<u>72,322</u>	<u>(133,367)</u>	<u>21,932</u>	<u>(22,631)</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7,819	83,145	(159,400)	51,639	(6,797)
貸記(借記)損益表	(1,197)	(5,389)	(5,162)	(10,229)	(21,977)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1,153)	-	-	-	(1,153)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5,469</u>	<u>77,756</u>	<u>(164,562)</u>	<u>41,410</u>	<u>(29,927)</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宏電公司及視覺公司均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註)	\$ 98,716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1,038,448
		<u>\$ 1,137,164</u>
	106.12.31	105.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u>\$ 100,400</u>
	106年度(實際)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u>16.80 %</u>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119,471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公司章程規定，除依上述程序發放股利外，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三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若未來盈餘及資金較為充裕時，將提高發放比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配股率 (元)	金 額	配股率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5.80	<u><u>692,933</u></u>	5.20	<u><u>621,250</u></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供出售 投 資	非控制 權 益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62,784)	(2,548)	(1,644)	(66,97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0,021)	-	300	(29,72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 算差額之份額	(80)	-	-	(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	1,523	-	1,52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之份額	-	(135)	-	(13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u>\$ (92,885)</u></u>	<u><u>(1,160)</u></u>	<u><u>(1,344)</u></u>	<u><u>(95,389)</u></u>
民國105年1月1日	\$ 2,641	(3,518)	1,898	1,02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65,519)	-	(3,542)	(69,06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 算差額之份額	94	-	-	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	770	-	7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之份額	-	200	-	20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62,784)</u></u>	<u><u>(2,548)</u></u>	<u><u>(1,644)</u></u>	<u><u>(66,976)</u></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726,748</u>	<u>788,32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19,471</u>	<u>119,471</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6.08</u>	<u>6.60</u>

2.稀釋每股盈餘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726,748</u>	<u>788,32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19,471	119,4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紅利)之影響	1,933	2,10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21,404</u>	<u>121,57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5.99</u>	<u>6.48</u>

(十五)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u>4,947,321</u>	<u>4,935,747</u>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六及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3,461千元及140,744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293千元及10,82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4,119	2,544
股利收入	407	256
其 他	14,949	12,725
	<u>\$ 19,475</u>	<u>15,525</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33,386	18,8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淨利益(損失)	(20,156)	12,4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60)	2,363
減損損失	-	(7,800)
其 他	(438)	14
	<u>\$ 12,432</u>	<u>25,838</u>

3.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4,467</u>	<u>12,445</u>

(十八)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1,523	770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u>\$ 1,523</u>	<u>770</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694,779千元及2,523,316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並未有顯著集中於單一對象之情形。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08,623	214,671	176,213	10,939	9,610	12,106	5,803
無擔保借款	575,902	582,522	582,522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69,158	469,158	469,158	-	-	-	-
其他應付款	128,289	128,289	128,289	-	-	-	-
存入保證金	1,695	1,695	1,695	-	-	-	-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2,447	2,447	2,447	-	-	-	-
	<u>\$ 1,386,114</u>	<u>1,398,782</u>	<u>1,360,324</u>	<u>10,939</u>	<u>9,610</u>	<u>12,106</u>	<u>5,803</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54,725	262,320	210,503	14,552	10,803	15,270	11,192
無擔保借款	462,935	468,240	468,24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75,744	375,744	375,744	-	-	-	-
其他應付款	110,357	110,357	110,357	-	-	-	-
存入保證金	1,766	1,766	1,766	-	-	-	-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1,580	1,580	1,580	-	-	-	-
	<u>\$ 1,207,107</u>	<u>1,220,007</u>	<u>1,168,190</u>	<u>14,552</u>	<u>10,803</u>	<u>15,270</u>	<u>11,19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1,579	29.8480	644,090	
日	幣		163,995	0.2649	43,442	
人	民	幣	20,594	4.5792	94,304	
歐	元		3,772	35.6830	134,596	
台	幣		190,203	1.0000	190,203	
英	鎊		1,092	40.2100	43,90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8,911	29.8480	564,456	
人	民	幣	5,707	4.5792	26,133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1,714	32.2790	700,906	
日	幣		143,374	0.2757	39,528	
人	民	幣	22,208	4.6217	102,639	
歐	元		5,230	33.9280	177,443	
台	幣		190,203	1.0000	190,20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4,040	32.2790	453,197	
歐	元		4,935	33.9280	167,435	
人	民	幣	12,868	4.6217	59,472	

註：集團內交易之匯率風險對損益之影響無法完全沖銷，故以沖銷前之金額分析。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人民幣、歐元、英鎊及台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648千元及4,40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易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3,386千元及18,814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512千元及5,957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136	-	136	-	136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980,612	980,612	-	-	980,612
小 計	<u>980,748</u>	<u>980,612</u>	<u>136</u>	<u>-</u>	<u>980,74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8,661	8,661	-	-	8,66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780	-	-	-	-
小 計	<u>30,441</u>	<u>8,661</u>	<u>-</u>	<u>-</u>	<u>8,661</u>
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840,404	-	-	-	-
應收款項	715,219	-	-	-	-
存出保證金	15,260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707	-	-	-	-
小 計	<u>1,683,590</u>	<u>-</u>	<u>-</u>	<u>-</u>	<u>-</u>
合 計	<u>\$ 2,694,779</u>	<u>989,273</u>	<u>136</u>	<u>-</u>	<u>989,40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2,447)	-	(2,447)	-	(2,4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34,69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69,158)	-	-	-	-
其他應付款	(128,28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49,830)	-	-	-	-
存入保證金	(1,695)	-	-	-	-
小 計	<u>(1,383,667)</u>	<u>-</u>	<u>-</u>	<u>-</u>	<u>-</u>
合 計	<u>\$ (1,386,114)</u>	<u>-</u>	<u>(2,447)</u>	<u>-</u>	<u>(2,447)</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2,881	-	2,881	-	2,881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 金融資產	947,879	947,879	-	-	947,879
小 計	<u>950,760</u>	<u>947,879</u>	<u>2,881</u>	<u>-</u>	<u>950,76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7,138	7,138	-	-	7,1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21,780	-	-	-	-
小 計	<u>28,918</u>	<u>7,138</u>	<u>-</u>	<u>-</u>	<u>7,138</u>
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794,504	-	-	-	-
應收款項	612,423	-	-	-	-
存出保證金	8,940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 動	127,771	-	-	-	-
小 計	<u>1,543,638</u>	<u>-</u>	<u>-</u>	<u>-</u>	<u>-</u>
合 計	<u>\$ 2,523,316</u>	<u>955,017</u>	<u>2,881</u>	<u>-</u>	<u>957,89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1,580)	-	(1,580)	-	(1,5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負債					
短期借款	(652,33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 係人)	(375,744)	-	-	-	-
其他應付款	(110,357)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 部分)	(65,330)	-	-	-	-
存入保證金	<u>(1,766)</u>	<u>-</u>	<u>-</u>	<u>-</u>	<u>-</u>
小 計	<u>(1,205,527)</u>	<u>-</u>	<u>-</u>	<u>-</u>	<u>-</u>
合 計	<u>\$ (1,207,107)</u>	<u>-</u>	<u>(1,580)</u>	<u>-</u>	<u>(1,580)</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或淨資產價值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或經設算之遠期利率按利率平價理論推估後評價而得。

(3)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均無重大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二十)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 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3) 市場風險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客戶、金融機構(如商業銀行、證券公司及票券公司等)或無公開市場之交易對手，因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金融工具及未上市(櫃)之股權投資。

(1)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交易對象均顯著集中於亞洲地區，分別約占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51%及54%。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地區別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定期依核決權限呈報管理階層。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極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作業標準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336,784千元及1,396,681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匯率及金融商品價格變動，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美元、日幣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持有以功能性貨幣外之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外幣計價之長短期借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因此降低合併公司因匯率所暴露的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歐元、美元、日幣及人民幣。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期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為上市公司股票及信託基金，故市場價格變動終將使投資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合併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投資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該相關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且儘可能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以降低銀行短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產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等同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負債；另亦得以自有資金比率為基礎，而該比率即為1減去負債比率。

報導日之負債及自有資金比率如下：

	106.12.31	105.12.31
負債總額	\$ 2,233,249	2,040,305
資產總額	\$ 5,952,247	5,750,670
負債比率	38 %	35 %
自有資金比率	62 %	65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驊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竹陞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竹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竹駿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0,363	42,272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客戶無顯著不同。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6,291	773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7,586	6,827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8,179	43
		<u>\$ 15,765</u>	<u>6,870</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527	252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9,932	71,54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提供成本分別為12,214千元之汽車三部及14,487千元之汽車四部，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現金及可轉讓定期存單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法院強制執行	\$ -	15,306
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其 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執行假扣押之擔保金	78,750	78,550
定期存單(帳列其他金融 資產－非流動)	進口海關保證	3,957	3,915
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其 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執行假處分之擔保金	30,000	3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長短期借款之擔保	289,578	291,752
		<u>\$ 402,285</u>	<u>419,52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料件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4,561千元(USD152,813元)及4,658千元(USD144,295元)。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授信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所開立之備償本票分別為1,814,836千元及1,697,616千元。
- (三)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禕峰科技有限公司、歲淇科技有限公司及厚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廠商涉及侵害本公司之專利權，本公司為維護權益向法院提出專利權訴訟，並申請對侵權廠商進行假扣押及假處分而提供擔保之可轉讓定期存單分別為108,750千元及108,550千元。其中與歲淇科技有限公司之專利訴訟雖敗訴，但其餘與禕峰科技有限公司及厚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訴訟案件除雙方已達成和解或已受賠償之外，均仍在審理中。
- (四)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於美國德州東區聯邦地區法院(Eastern District of Texas)對Uniclass Technology Co., Ltd、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Of Dongguan Uniclass、Airlink 101、Pheobe Micro Inc.、Broad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d/b/a Linksky及Black Box Corporation多家公司提起專利權侵犯之控訴。經審理後，雖目前一審敗訴，但為捍衛公司之專利權，將會繼續上訴到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Federal Circuit Court)。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80,876	1,139,671	1,420,547	274,428	1,115,936	1,390,364
勞健保費用	28,415	102,899	131,314	28,090	100,679	128,769
退休金費用	8,839	39,899	48,738	7,249	37,689	44,9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634	65,732	81,366	15,333	67,112	82,445
折舊費用	38,868	50,943	89,811	35,625	44,972	80,597
攤銷費用	-	-	-	-	-	-

- (二)本公司前員工於民國一〇四年至一〇五年間涉嫌違反公司內控以獲取不法所得，侵害本公司權益，相關涉案人員於民國一〇五年底離職，本公司主動提出刑事告訴請求調查，檢調單位並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底將相關涉案人員約談到案。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營運一切正常，財務及業務未因此案件之存在而受重大影響。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備 註
				千股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853	159,832	-	159,832	435,423	
本公司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4,738	76,870	-	76,870	202,455	
本公司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5,651	211,668	-	211,668	317,066	
本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6,797	109,018	-	109,018	108,938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 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608	20,048	-	20,048	190,597	
本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52	2,002	-	2,002	81,001	
本公司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 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7,201	113,226	-	113,226	217,622	
本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 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7,064	259,496	-	259,496	371,715	
本公司	股票：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63	1,710	-	1,710	1,286	
本公司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203	3,965	-	3,965	3,420	
本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31	2,181	-	2,181	1,793	
本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79	805	-	805	682	
本公司	世洋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428	14,280	14	14,280	14,280	
本公司	光興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500	7,500	2	7,500	7,500	
宏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522	7,702	-	7,702	17,513	
宏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泰榮動力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	-	1	-	-	註一
宏嘉騰電子 (深圳)有限公 司	上投貨幣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4,528	20,750	-	20,750	32,230	

註一：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千股數	金額	千股數	金額	千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千股數	金額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7,352	107,853	23,903	351,300	20,402	300,000	299,339	661	10,853	159,832
本公司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169	83,115	27,702	374,000	18,220	246,000	245,603	397	15,651	211,668
本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8,582	130,004	27,775	421,800	19,293	293,000	292,453	547	17,064	259,496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718,685	53	30天	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	(44,145)	(16)	註二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718,685)	(100)	30天	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	44,145	100	註二
本公司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71,254	13	30天	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	(5,843)	(2)	註二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71,254)	(64)	30天	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	5,843	25	註二
本公司	ATEN INFOTECH N.V.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40,102)	(13)	90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72,371	14	註二
ATEN INFOTECH N.V.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40,102	100	90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72,371)	(100)	註二
本公司	宏電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44,056)	(4)	30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2,681	1	註二
宏電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44,056	96	30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2,681)	(55)	註二
本公司	ATEN KOREA CO., LTD.	本公司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279,235)	(8)	60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57,548	11	註二
ATEN KOREA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279,235	99	60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57,548)	(96)	註二
本公司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425,253)	(13)	45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78,861	16	註二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425,253	86	45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78,861)	(87)	註二
本公司	ATEN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95,126)	(12)	95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101,103	20	註二
ATEN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395,126	53	95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101,103)	(52)	註二
本公司	ATEN NEW JERSEY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12,774)	(9)	60~75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26,145	5	註二
ATEN NEW JERSEY INC.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312,774	100	60~75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26,145)	(100)	註二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TEN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43,717)	(7)	45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23,858	5	註二
ATEN JAPAN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43,717	100	45天	並無顯著不同	並無顯著不同	(23,858)	(100)	註二

註一：付款方式係與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TEN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1,103	3.74	-		75,516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三日止)	-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	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91,871	-	191,871	視資金規劃	-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三日止)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六之(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項下說明。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TEN TECHNOLOGY INC.	1	銷貨收入	395,126	無顯著不同	8 %
0	本公司	ATEN INFOTECH N.V.	1	銷貨收入	440,102	無顯著不同	9 %
0	本公司	ATEN NEW JERSEY INC.	1	銷貨收入	312,774	無顯著不同	6 %
0	本公司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25,253	無顯著不同	9 %
0	本公司	ATEN JAPAN CO., LTD.	1	銷貨收入	243,717	無顯著不同	5 %
0	本公司	ATEN KOREA CO., LTD.	1	銷貨收入	279,235	無顯著不同	6 %
0	本公司	ATEN UK LTD.	1	銷貨收入	67,342	無顯著不同	1 %
0	本公司	宏電科技(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144,056	無顯著不同	3 %
0	本公司	ATEN TECHNOLOGY INC.	1	應收帳款	101,103	九十五天	2 %
0	本公司	ATEN INFOTECH N.V.	1	應收帳款	72,371	九十天	1 %
0	本公司	ATEN NEW JERSEY INC.	1	應收帳款	26,145	六十至七十五天	- %
0	本公司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8,861	四十五天	1 %
0	本公司	ATEN JAPAN CO., LTD.	1	應收帳款	23,858	四十五天	- %
0	本公司	ATEN KOREA CO., LTD.	1	應收帳款	57,548	六十天	1 %
0	本公司	ATEN UK LTD.	1	應收帳款	10,649	七十五天	- %
0	本公司	宏電科技(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2,681	三十天	-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91,871	與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	3 %
2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71,254	與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	3 %
2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843	與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	- %
3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718,685	本公司為其惟一客戶	15 %
3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4,145	與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	1 %
4	ATEN CANADA TECHNOLOGIES INC.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92,840	本公司為其惟一客戶	2 %
5	ATEN ANZ PTY LTD.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2,776	本公司為其惟一客戶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千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損益	
本公司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各項投資	22,183	22,183	700	100 %	423,695	22,183	50,600	50,600		註一
本公司	ATEN JAPAN CO., LTD.	日本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25,105	25,105	2	100 %	53,344	25,105	12,692	12,692		註一
本公司	ATEN US HOLDINGS INC.	美國	各項投資	107,872	107,872	3,380	100 %	44,726	107,872	(9,883)	(9,883)		註一
本公司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各項投資	69,730	69,730	2,181	100 %	101,242	69,730	9,942	9,942		註一
本公司	ATEN RESEARCH INC.	美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5,494	15,494	3	95 %	316	15,494	(79)	(75)		註一
本公司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5,479	15,479	2,500	100 %	63,704	15,479	29,042	29,042		註一
本公司	ATEN INFOTECH N.V.	比利時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54,197	54,197	58	100 %	22,737	54,197	19,531	19,531		註一
本公司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泰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2,702	12,702	270	90 %	9,041	12,702	(108)	(97)		註一
本公司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特殊印刷	86,483	86,483	6,472	60 %	56,862	86,483	1,679	1,000		註一
本公司	宏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投資	31,778	31,778	1,600	100 %	54,204	31,778	11,986	11,986		註一
本公司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投資	31,778	31,778	1,600	100 %	56,675	31,778	15,231	15,231		註一
本公司	ATEN ANZ PTY LTD.	澳洲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42,186	42,186	1,750	100 %	18,998	42,186	1,793	1,793		註一
本公司	正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7,800	7,800	780	26 %	7,729	7,800	(79)	(20)		註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千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TEN INFO COMMUNICATION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土耳其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7,683	6,047	2	100 %	5,975	17,683	(9,913)	(9,913)	註一
本公司	ATEN POLAND SP. Z O. O.	波蘭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8,295	-	20	100 %	7,883	8,295	(648)	(648)	註一
本公司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設計	7,757	7,757	1,044	3 %	111,216	7,757	529,786	16,246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ATEN EUROPE LTD.	英國	各項投資	67,279	67,279	1,069	100 %	133,828	67,279	36,399	36,399	註一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I/O MASTER INC.	薩摩亞	各項投資	9,782	9,782	700	100 %	32,435	9,782	2,549	2,549	註一
ATEN US HOLDING INC.	ATEN NEW JERSEY INC.	美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22,815	22,815	160	20 %	7,300	22,815	7,374	1,475	註一
ATEN US HOLDING INC.	ATEN TECHNOLOGY INC.	美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87,993	87,993	2,672	97 %	91,823	87,993	(11,484)	(11,160)	註一
ATEN TECHNOLOGY INC.	ATEN NEW JERSEY INC.	美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3,303	3,303	640	80 %	29,200	3,303	7,374	5,899	註一
ATEN EUROPE LTD.	ATEN UK LTD.	英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37,922	37,922	650	100 %	9,577	37,922	(1,244)	(1,244)	註一
ATEN EUROPE LTD.	ATEN KOREA CO., LTD.	韓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34,811	34,811	102	85 %	120,664	34,811	53,333	45,333	註一
I/O MASTER INC.	ATEN CANADA TECHNOLOGIES INC.	加拿大	研發技術中心	3	3	-	100 %	32,151	3	2,592	2,592	註一
I/O MASTER INC.	IOGEAR, Inc.	美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3	3	-	100 %	-	3	-	-	註一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7,500	7,500	750	25 %	7,431	7,500	(79)	(20)	註一
宏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設計	10,620	10,620	768	2 %	30,272	10,620	529,786	11,922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設計	13,896	13,896	978	3 %	38,629	13,896	529,786	15,190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原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原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註四)	帳面價值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二)	各項投資	21,383	(三)	21,383	-	-	21,383	13,475	100 %	21,383	13,475 (一)	299,572	60,000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 有限公司	買賣電子週 邊產品	56,924	(三)	39,847	-	-	39,847	10,955	70 %	39,847	7,669 (二)	57,336	42,871
宏嘉騰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製造買賣電 子週邊產品	29,315	(三)	29,315	-	-	29,315	2,319	100 %	29,315	2,319 (二)	51,994	-
亞騰電子(深圳)有 限公司	製造電子週 邊產品	67,184	(三)	34,706	-	-	34,706	(1,770)	100 %	34,706	(1,770) (一)	104,418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本公司原透過轉投資第三方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深圳地區來料加工廠，為因應大陸來料加工型態存續之期限及大陸官方獎勵來料加工廠轉三資企業之優惠措施，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將亞騰高科電子廠註銷並轉為獨資公司(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四：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五：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金兌換29.8480新台幣)。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25,251	164,164	- (註一)

註一：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10420420680號函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有效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一日至一〇七年八月十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二：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財務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金兌換29.8480新台幣)。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請詳附註十三(一)10.項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電子週邊設備部門及特殊印刷部門，電子週邊設備部門主要係從事電子週邊設備之製造及銷售。特殊印刷部門則係以廣告印刷為其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6年度			
	電子周邊 設 備	其 他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807,241	140,080	-	4,947,321
部門間收入	<u>3,337,924</u>	<u>-</u>	<u>(3,337,924)</u>	<u>-</u>
收入合計	<u>\$ 8,145,165</u>	<u>140,080</u>	<u>(3,337,924)</u>	<u>4,947,32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080,652</u>	<u>1,679</u>	<u>(135,350)</u>	<u>946,981</u>
應報導部門總資產(註)	<u>\$ -</u>	<u>-</u>	<u>-</u>	<u>-</u>
	105年度			
	電子周邊 設 備	其 他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799,274	136,473	-	4,935,747
部門間收入	<u>3,303,517</u>	<u>-</u>	<u>(3,303,517)</u>	<u>-</u>
收入合計	<u>\$ 8,102,791</u>	<u>136,473</u>	<u>(3,303,517)</u>	<u>4,935,74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01,022</u>	<u>(3,262)</u>	<u>(189,542)</u>	<u>1,008,218</u>
應報導部門總資產(註)	<u>\$ -</u>	<u>-</u>	<u>-</u>	<u>-</u>

(註)因未提供部門總資產資訊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3,337,924千元及3,303,517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分別應銷除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35,350千元及189,542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 品 及 勞 務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IT架構管理解決方案	\$ 3,129,027	3,149,083
視訊產品	895,541	891,413
其 他	<u>922,753</u>	<u>895,251</u>
合 計	<u>\$ 4,947,321</u>	<u>4,935,747</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 國	\$ 1,187,765	1,194,222
中 國	614,929	635,689
日 本	480,455	441,660
其他國家	2,664,172	2,664,176
合 計	<u>\$ 4,947,321</u>	<u>4,935,747</u>
地 區 別	106.12.31	105.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1,713,058	1,730,291
其他國家	314,588	306,393
合 計	<u>\$ 2,027,646</u>	<u>2,036,684</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均無銷貨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